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邀请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江西医药电子商务大厦2层（国控江西二楼办公楼）

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GKJX2023001

编制单位：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日期：2023-03-13

目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3

第三章　合同书...........................................................................................................................................................10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19

第一章 询价邀请

询价邀请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高新五路666号，新办公地址位于创力E中心商务大厦2层，现对江西医药电子商务大厦2层（国控江西办公楼）装饰装修工程项目（项目编号：GKJX2023001），进行询价。

一、项目概况

项目实施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高新五路666号

项目概况：江西医药电子商务大厦2层（国控江西办公楼）装饰装修。

二、项目预算：50万元

三、询价要求：

除具备经营范围含有装饰装修外，还需满足以下要求：

1. 供应商需具有装饰装修专业承包（以供应商提供的资质证书材料为准）。
2. 供应商需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供应商提供的生产许可证证书材料为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询价交易活动。

4、为交易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的询价交易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四、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详见附件

五、询价文件获取：受邀请的供应商可从 2023年3月13日08时30分起至2023年3月16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在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五路666号创力e中心7楼702室购买交易文件。

六、响应文件递交(上传)截止时间及询价时间：2023年3月23日14时30分。

七、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逾期将无法视为无效文件。

八、邀请期限：自本邀请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九、凡对本次交易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项目建设单位：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剑虹

联系方式：079188283688

2023年3月10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内 容 |
| 1  | 1.1  |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
| 2  | 2.1  |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
| 3  | 3.1  | 项目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
| 4  | 4.1  |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
| 5  | 5.2  | 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  |
| 6  | 6  | 现场踏勘：□组织 ☑不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
| 7 | 7 | 询价保证金： /询价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0 元 ； 本项目保证金应当采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询价保证金交纳要求： 采用银行电汇、转账、网上银行形式： 保证金交至以下账户，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交纳保证金凭证扫描件： 户 名 ：\ 开 户 行 ：\ 账 号 ：\采用保函形式： 采用银行出具保函的，须为供应商基本账户出具的“见索即付”保函（响应文件中提供开户许可证扫描件）或南昌市辖区内商业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及无固定期限的独立银行保函； 采用专业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该担保机构须为南昌市辖区内信用等级 AA 级及以上的融资担保机构（响应文件中提供担保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专业评级机构信用等级认定证书扫描件）出具的“见索即付”保函； 保函有效期须不少于询价有效期。  |
| 8 | 8 | 询价有效期：自询价之日起 90 天  |
| 9 | 9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询价时间：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
| 10 | 10 | 确定成交供应商：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

 二、说明

1、适用范围

本询价通知书仅适用于本“询价邀请”中所述工程和有关服务的交易。

2、定义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目建设单位：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目代理机构：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是指向项目建设单位提供“询价邀请”中工程内容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者自然人。

3、合格供应商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询价邀请”的“三、询价要求”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4、现场踏勘

项目建设单位组织现场踏勘的，供应商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集中前往项目现场踏勘。

现场踏勘的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询价费用

不论询价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价有关的全部费用。项目建设单位、项目代理机构（如有）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供应商代表

指全权代表供应商参加询价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 须有《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三、询价通知书

7、询价通知书的构成

7.1 要求提供的工程和有关服务、询价过程和合同条款在询价通知书中均有说明。询价通知书共五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询价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项目需求

7.2 除非有特殊要求，询价通知书不单独提供项目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 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8、询价通知书的澄清和修改

8.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项目建设单位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8.2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在南昌市小额工程交易平台中进行确认并回复。

8.3、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的“三、询价要求：”

四、 响应文件的编制

9、提示

 9.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和资料。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 除询价通知书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询价响应文件的构成

9.2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

1. 响应书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响应表
4. 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的材料扫描件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 施工方案（如有）
7. 其他材料（如有）

10、响应报价

10.1响应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应包含询价文件所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响应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响应。

10.2响应报价的计价方法：本项目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市场环境和生产要素价格变化对合同价的影响，按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自主编制报价。

10.3本项目范围内所有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评估，供应商须充分考虑一切风险，其相关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施工及结算时项目建设单位不另行补偿相关费用。因施工原因造成场地内管线等现有设施的损坏，由成交供应商出资并修复（若由项目建设单位修复，其费用从成交供应商应得款项中扣回），相关责任亦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10.4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单价合同，工程结算调整范围在合同中约定。

 10.5响应报价编制依据：

（1）(此部分由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造价机构填写，写法参考如下：《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江西省 2017 版《江西省建设工程定额》、《江西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江西省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江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单位估价表》、赣建价[2018]5 号文、江西省建设厅赣建价〔2018〕1 号文等国家及地方相关文件。)

（2）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图纸及预算、最高限价。

主要材料（此部分由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造价机构填写）价格执行，信息价缺项部分按照市场价格。

本项目取费标准：（此部分由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造价机构填写）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费、工伤保险费、规费必须按照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全额计算。

11、询价保证金

11.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询价保证金， 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2任何未按“供应商须知”第 14.1 条要求提交询价保证金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1.3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1.4未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1.5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询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1.6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1.7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8除因不可抗力或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项目建设单位签订合同的；

12.9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情形。

11.10询价有效期为自询价之日起不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保持有效。询价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2、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2.1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准备响应文件。

12.2响应文件应按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签字、签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1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3.1供应商必须在“询价邀请”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南昌市高新五路666号创力大厦3楼 315会议室。

13.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将无法递交响应文件。

六、询价与评审

14、询价组织

14.1询价小组

14.1.1评审工作由负责推荐供应商工作的询价小组负责。

14.2询价小组的组建

14.2项目预算金额大于等于 200 万元人民币时，询价小组成员数量为五人及以上单数。

14.3公布响应文件供应商名单、响应报价。

14.4响应文件的初审初审分为：

14.4.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询价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询价资格。

14.4.2响应文件审查。

询价小组可以允许响应文件中存在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但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1.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被视为无效
2. 未提供响应书或响应表或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 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合格证明材料；
4. 未完全响应询价通知书实质性条款；
5. 未提交询价保证金，询价保证金金额、形式或提交时间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
6. 响应报价超过了项目预算、最高限价；
7. 响应文件未按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签字、盖章；
8. 有询价通知书的其他无效响应条款。

15.1询价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15.1.1项目建设单位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供应商的报价，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询价当天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项目建设单位可认定其响应无效。

从询价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不得就其询价有关的事项与询价小组私下接触。 供应商试图对询价小组的评审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5.2终止询价采购活动的情形

15.2.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询价采购活动

15.2.1.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5.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5.2.1.3在询价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七、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

16、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6.1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交易报告。

16.2报价相同的，由询价小组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16.3确定成交供应商

16.3.1项目建设单位按照交易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 成交结果公告、工程发包通知书

17、交结果公告

17.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项目建设单位发包通知书

1. 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

18、履约保证金

18.1成交供应商在与项目建设单位签订采购合同之前，应向项目建设单位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

18.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项目建设单位蒙受的损失。

18.3履约保证金退还: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十、签订合同

19.1成交供应商应按工程发包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项目建设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19.2询价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9.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书面合同的，项目建设单位可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询价活动。拒绝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并不予退还其交纳的询价保证金。

# 第三章　合同书

**国控江西二楼办公室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 1 工程名称： 江西医药电子商务大厦2层（国控江西办公楼）装饰装修工程
2. 2 工程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高新五路666号
3. 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

 除消防工程，空调工程（含消防及空调末端改造），弱电工程，活动家具，甲供材料（艺术照明灯具，定制灯具以及异形灯具）以及招投标文件及答疑所涉及图纸不做项目外！

1.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 5 工期：

开工日期：\_2023 年 4 月 1 日

竣工日期：\_2023 年 4 月 30 日

总日历天数： 30 天（自甲方通知乙方进场之日起计算）

1. 6 工程质量：
2. 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 （含税）

1.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甲方于开工前 7 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 2 套（或作法说明 2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向乙方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提供原始水电线路图纸及装饰装修地点钥匙。

2．1．5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 6 甲方认为有必要，可委托\_\_\_\_\_\_\_\_\_\_\_\_\_\_\_\_\_\_\_\_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装修的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1．8 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古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2．1．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应责任。

2．1．11配合有关单位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施工工作。

2.2**乙方工作**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提供主要部分的设计效果图、平面布置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并组织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乙方有义务按相关规定或根据经验，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与本工程质量相关的事项。

2．2．7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2．8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2．2．9 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私、陈设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2．10 乙方未按照工程施工规范及环保要求装修造成的环境污染，乙方有治理的责任。

1. **工 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 元。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延误，甲方承担责任，工期相应顺延。

3．4 甲方不按时提供材料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3．5 甲方现场工程师指令有误或不及时，延误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3．6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工期相应顺延；超过7天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或进度款，乙方有权停止施工作业。

3．7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8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乙方承担责任，且工期不顺延

3．9 乙方预算少算、漏算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工期不顺延。

3．10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3．11 以上涉及工期事项均应得到甲方书面认可，否则无效。

1. **工程质量检查及验收**

4.1 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的依据：

1）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

2）《建设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4.2 过程验收项目：基础改造工程、水电线路改造工程（封闭前）、防水工程（铺设瓷片前）、吊顶工程（涂料前）、门窗工程（油漆前）、细木工程（油漆前）；

4.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遮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如水管及电线管的凿槽暗敷恢复工作），乙方自检，并于48小时前通知甲方参加，验收合格；甲方或甲方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规范要求，甲方或甲方代表不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可视为甲方已经批准，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甲方或甲方代表不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可视为甲方已经批准。因甲方不正确纠正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的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

4.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4.5 施工中甲方直接发包的工程完工时，必须由甲、乙方及包方直接发包的施工方三方及时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若质量不合格，责任由直接发包的施工方承担。

4.6 甲方直接发包的工程遇交叉作业时，甲方和乙方直接发包的施工方应对各自的工程质量负责，若发生质量问题，由责任方承担。

4.7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3 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4.8 工程竣工后，甲方未经验收擅自使用，视为甲方验收合格。

4.9 验收合格项目，双方签字确认；不合格项目限期整改，另行验收，直至合格为止。

**5、 材料设备的供应**

5.1甲方按双方约定的《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见附表）供应材料设备，若甲方提供的材料与《甲方提供材料设备一览表》不符时，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按时供应到现场。

5.2 甲乙双方应对各自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若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各自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5.3 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的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

5.4 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甲方应支付材料价款的 5 %保管费。由乙方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5.5 甲方供应的材料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但不负责验收和产生的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运输费用。

5.6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质量问题及由此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7 乙方采购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室内甲醛等有害物质浓度含量超标，造成环境污染，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其损失。甲方供应的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室内甲醇等有害物质浓度含量超标，造成环境污染，由甲方承担其责任。

5.8 甲方供应材料，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准确的材料用量及符合施工条件的材料，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若甲方不予采纳而造成工程质量问题及材料的浪费，由甲方负责。

5.9 乙方采购材料，应按甲方确认的材料样板进行采购。

**6、 工 程 变 更**

6．1 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项目工程施工前7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6．2 所有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的增减，甲方必须办理签字确认手续，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变更。

6．3 因甲方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需要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和相应损失均由甲方承担，并相应顺延工期。

6．4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已购材料积压，应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处理费用。

6．5 乙方按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并于3天内，提出变更价款报告的完整资料。甲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后3天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签认，变更价款报告自送达之日3天后自行生效。

6．6 乙方接到变更通知后，可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格，送甲方或甲方代表批准后调整合同价款：

⑴ 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附件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⑵ 合同附件工程中预算书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此作为基础确定变更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⑶ 合同附件预算书中没有适用和类似变更工程的价格，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变更价格。

6．7 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更换，以及增加工程量，必须经甲方或甲方代表批准，并签字确认。未经甲方批准签字，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或对原定材料更换，甲方有权不认可，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

6．8 对于甲方提出的不可行的设计变更，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将由此产生的质量问题及后果，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强行进行设计变更，从而造成工程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

6．9 甲方不得随意取消合同承包内容的施工项目，若取消的施工项目造价超过合同预算总价的25%时，需征得乙方同意，并向乙方支付取消该项目的预期利润，本工程预测利润率为 %

**7、工程价款及结算**

7．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 3 种：

⑴ 固定价格，即价格一次包死，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

⑵ 固定价格加 %包干风险系数计算，包干风险包括

⑶ 实际价格：竣工结算时，合同内项目按照已签订合同的预算单价计算；变更及增加项目的单价，按6 .6条款的约定办理，工程量按实结算。

7.2双方按国家和本市有关主管部门现行规定，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约定分（ ）次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尾款一次结清。

|  |  |  |  |
| --- | --- | --- | --- |
| 拨付工程款时间（工程进度） | 占合同价款比例（%） | 金 额（万元） | 备 注 |
| 合同签订三个工作日内 |  |  | 以进场日期为准。主要内容：各种强电线材、给水管材及配件、石膏板及轻钢龙骨、部分基层夹板、人工、后勤费用、施工机械的准备、现场的辅作材料、辅料等 |
| 工程进行50%（水电隐蔽工程完成、天花吊顶完成、部分墙面木基层） |  |  | 主要内容：部分夹板、面板、底漆、部分五金、石膏线条、防水材料、国标钢材，防锈材料等 |
| 工程进行70%（各种固定家具基础形状 |  |  | 石材订金、面漆、各种木制线条、家具门板订购、门套基层处理 |
| 工程进行90%（陶瓷铺贴完成、固定家具完成，墙面造型，墙纸及门套及门） |  |  | 淋浴房，地毯，各种五金洁具安装楼梯和门的订购、木制壁炉、木装饰柱、乳胶漆的基层处理材料、乳胶漆底漆、玻璃的订购、地脚线 |
| 工程竣工 |  |  | 工程验收合格，7日内进行工程结算，3日内付清 |
| 工程质保金 |  |  | 自工程验收合格日起二年内一次付清 |

7．3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 3 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7天内，结清尾款。

7．4 设计变更增加价款在该项工程施工作业前支付。

7．5 工程进度款在送达日7日内支付，否则乙方有权按合同的相关条款处理。

7．6 结清尾款后，乙方按工程结算款额开具发票。

**8、 索 赔**

8．1甲方因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所需条件、支付工程款、顺延工期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经济损失，乙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8．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装饰产品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8．3 索赔程序

⑴ 索赔事件发生7天内，索赔方向被索赔方发出索赔的通知书；

⑵ 索赔方在发出索赔意向后7天内，向被索赔方提交全部和详细的索赔资料；

⑶ 被索赔方在接到索赔资料后7天内给予书面答复或要求索赔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被索赔方在7天内未作答复，则视为该项索赔已被认可。

**9、安全生产和防火**

⒐ 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⒐ 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⒐ 3由于甲方提供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乙方有权拒绝施工。若甲方强制要求乙方施工，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⒐ 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10、违约责任**

10．1 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0．2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 元。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工程款，每拖延一天，按应付款额的 %支付滞纳金。

10．3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 元违约金。

10．4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11、 保 修**

11．1 本工程保修责任期：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房间、卫生间和外墙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其他工程为2年。

11．2 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

11．3 施工质量问题和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保修。

11．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人为造成的损坏和不可避免的因素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11．5 在保修期内，乙方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其他财产损失，由乙方按当时市场价格全额赔偿。

**12、 争 议**

12．1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

12．2 协商不成可通过 进行调解；

12．3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选择下列任何一种方式解决：

□ 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向\_\_\_\_甲方所在地\_\_\_\_人民法院起诉。

**13、 合同解除和终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⑴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⑵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⑶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3. 2 甲乙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14、附则**

14.1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4. 2 附件

⑴ 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⑵ 工程项目一览表

⑶ 工程项目预算书

**15、补充条款**

|  |
| --- |
|  |
|  |
|  |
|  |
|  |

发 包 人： 承 包 人 ：

发包人代表： 承包人代表：

地 址： 地 址 ：

电 话： 电 话：

邮 编： 邮 编 ：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 帐 号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江西医药电子商务大厦2层装修工程

投 标 文 件

投标项目：

投标单位： （章）

法定代表人： （章）

联 系 人： 电话：

投递日期：

**一、 报价函**

致：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江西医药电子商务大厦2层装修工程招标要求，根据贵单位招标文件要求，经我单位慎重研究，现郑重承诺：

一、工程质量等级我方承诺达到合格，合同工期为30日历天。

二、我方同意该邀请函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工程结算方式；

三、我方同意该邀请函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工程款支付方式；

四、我方的投标报价是在充分考虑了自身管理水平、可能存在的一切风险以及自身经济承受能力后确定的，报价中我方已慎重合理确定了完成该工程所需的成本、利润及其他相关费用，我方愿投标总报价 (大写： ) 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此总价涵盖本工程施工全过程中各工种施工内容的所有费用，并已包含利润、保险费、税金等各项费用。

五、我方同意邀请人对该工程施工进度、质量进行监控。如我方施工进度、质量如达不到要求，招标人有权将我方清理出场并没收履约保证金或对我方采取经济处罚，具体如下：

1、我方同意如因我方原因造成工期滞后及质量达不到要求的，被清理出场后在一周内完成对已完工程量的认定，因我方原因超过一周未完成工程量确定的，我方同意以甲方认定的工程量为准，同时在一周内撤出所有施工机械和材料，如未及时撤出，视同放弃，作为赔偿招标人损失的一部分。所完工程量待工程全部竣工后办理决算，在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后结清余款；

2、合同工期每延期一天，我方按5000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积计算，并赔偿由此引起的所有补偿、赔偿及诉讼费用。发包人可以从向我方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以上违约金，同时并不解除我方完成工程及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超过合同工期一个月仍未完工的，我方除支付相应的违约金外，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未支付的所有款项不再支付并有权要求我方无条件撤出施工现场。

六、如中标，我方同意保证优先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否则招标人有权直接从工程进度款中扣除相应金额并直接支付给农民工。

七、我方承诺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为保证工程安全、质量与进度采取适当技术措施，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我方承担。

我方承认该承诺书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上述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公司

2023年3月23日

**二、资格审查文件**

1、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企业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的 江西医药电子商务大厦2层装修工程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开标、合同洽谈、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件：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三、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